

臺東縣臺東市馬蘭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1 學年度招生公告

入園資格		依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府教特字第1110040180號函辦理
學 齡	三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	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至 108 年 9 月 1 日出生
	111 學年度幼兒園可招收名額：36 人	
第 一 優 先	1、身心障礙：經本府所設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	
	2、低收入戶子女：依社會救助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，經審核認定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	
	3、中低收入戶子女：依社會救助法第四條之一第一項規定，經審核認定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	
	4、原住民：依原住民身分法第二條規定，經認定具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身分者。	
	5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：依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第四條第一項規定，經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審核認定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	
	6、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：父或母一方符合法定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資格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。	
第 二 優 先	7、經社政單位轉介輔導之危機家庭或機構安置之幼兒：社政單位轉介公文等證明文件。	
	8、父或母一方為大陸或外國籍之幼兒：依護照、居留證登載為準，已入我國籍者，得憑原國籍相關文件證明之。	
	9、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：戶口名簿。	
	10、本校(園)現職教職員工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幼兒：現職教職員工係以登記入園日仍在職者為準，含當學年度因原服務機關教職員工超額而介聘至他機關者。	

相關期程如下	
登記時間	111年4月11日(一)至110年4月13(三)計3天
繳驗文件	戶口名簿正本(本國籍幼兒)、護照或居留證正本(大陸、外籍)
登記地點	馬蘭國小附設幼兒園辦公室
抽籤時間	111年5月3日(星期二)下午2時0分 地點：馬蘭國小視聽教室
抽籤及結果公布地點	111年5月10日幼兒園網站、校門口明顯處公布。
錄取生報到日期	111年5月11日(三)至111年5月13日(五)上午8時至下午16時 地點：馬蘭國小附設幼兒園辦公室(每生以向一園報到為限)， 新生報到未滿額或有幼兒放棄入園資格時，應依備取名冊先後次序補足名額。 備取名冊有效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 (星期五) 止，後續由各校(園)本權責公告及辦理遞補作業。